

審計委員會與會計師互動：

一、溝通方式：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會計師每年至少二次定期跟審計委員會召開溝通會議，會議中陳報本公司財務審查情形及查核結果彙總報告，同時彙報重要法規更新事項。

二、107 年度溝通事項摘錄：

日期	溝通事項	溝通/執行結果
3 月 15 日	1.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2.陳報 106 年度財務報告	審計委員會對 106 年度財務報告無重大異議。
8 月 9 日	1.陳報 107 年第二季財務報告 2.107 年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3.公司法修正之重要議題介紹 4.新版公司治理藍圖說明	1.審計委員會對 107 年第二季財務報告無重大異議。 2.審計委員會請公司 Q3 安排一場新公司法修正之重要議題介紹。
11 月 8 日	新公司法修正部份	意見交流。

審計委員會(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互動：

一、溝通方式：

(1) 內部稽核主管除將稽核報告及追蹤報告於完成之次月前交付予審計委員會各成員查閱外，並列席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陳報稽核業務。

(2) 稽核主管透過 Email 及會議方式跟各獨立董事溝通及討論本公司內部稽核執行狀況及內控運作情形。

二、107 年度溝通事項摘錄：

日期	溝通事項	溝通/執行結果
3 月 15 日	1.陳報內部稽核業務執行結果 2.討論 106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獨董建議公司在執行 107 年內控自評作業前，先提供問卷題予獨董知悉。
5 月 10 日	陳報內部稽核業務執行結果	無重大意見
8 月 9 日	陳報內部稽核業務執行結果	無重大意見
11 月 8 日	1.陳報內部稽核業務執行結果 2.討論 108 年度稽核計畫	無重大意見